

3.1.2.12 根据工艺要求，建筑造型要素简约，装饰性构件适度，装饰构件造价低于土建和装修总造价的 5%。

评价分值为 10 分。

【审查范围】

工业建筑

【审查材料】

- 1、建筑效果图；
- 2、装饰性构件造价比例计算书；
- 3、建筑专业施工图及设计说明。

【审查要点】

- 1、简述项目中装饰性构件的位置、造价、所占项目总造价的比例等信息，并与装饰性构件造价比例计算书中的结论保持一致，且比例不得大于 5%；
- 2、装饰性构件造价比例计算书：
 - 1) 项目概况；
 - 2) 装饰性构件做法及使用范围、装饰性构件材料工程量、材料单价、装饰性构件总价、工程总造价、装饰性构件造价与工程总造价的比例；
 - 3) 结论。